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
暨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并提前终止，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2024 年 2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以 8.54 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 66,215.3834 万股的 0.08%。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过户股份数量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数量不存在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3、2024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4、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期间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未发生增加。

5、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一次性解锁。2025年5月29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本次解锁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将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或者由管理委员会于存续期内择机向登记结算公司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将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账户，由个人自行处置。如受法律法规限制无法过户至个人账户的，由管理委员会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

6、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情况

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授权人员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本员工持

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6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

四、相关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并提前终止，公司后续将进行账户注销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